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额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人民币，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碳元科技”）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66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8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924.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江苏公证天业验字苏公 W[2017]B03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受托方	银行账号/资金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开发区支行	32050162960000000063	募集资金专户	2,191.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邱墅支行	10605701040011209	募集资金专户	151.80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4120216	募集资金专户	0.9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324006100018150691647	募集资金专户	505.43
合计			<b>2,850.00</b>

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合计金额为 28,499,955.46 元, 上表合计金额考虑了“四舍五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了三款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年化收益率	期限(天)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开发区支行	“乾元一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1-7 天: 2.10%, 7-14 天: 2.20%, 14-28 天: 2.70%, 28-63 天: 3.00%, 63-91 天: 3.05%, 91-182 天: 3.10%, 182-364 天: 3.30%, 364 天及以上: 3.40%	-	1,9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 个月(利率挂钩)	3.55%-3.65%	90	3,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8 天(汇率挂钩看涨)	1.35%-3.4%	38	3,000.00
合计		<b>7,900.00</b>		

##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增加收益, 公司拟提议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如下:

(一) 实施主体

碳元科技及全资子公司。

## （二）投资范围

为确保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投资产品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

## （三）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该额度内，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为计算标准，该额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逐步递减。

## （四）投资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碳元科技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公司会按照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在募投项目实施不受影响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良好收益。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总体上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因市场波动而受到不利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

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应当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同时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5)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2) 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3) 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在确保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2、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核并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作为独立董事，审阅了上述议案的相关材料，就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适当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核查和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适当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碳元科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尚需

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目前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事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同意碳元科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